垫江县黄沙镇万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关于黄沙镇万胜社区集体经济发展项目1#库房

公开招租公告

黄沙镇万胜社区集体经济发展项目1#库房是由垫江县黄沙镇万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投资建设。根据集体经济组织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报经黄沙镇党委、政府同意，拟将黄沙镇万胜社区集体经济发展项目1#库房面向社会公开招租。招租方案公告如下：

一、出租标的物的基本情况

出租标的物位于黄沙镇万胜社区2组，黄沙镇医疗器械中小企业集聚区旁（康民科技公司和高硕新材料公司后面），该库房用地面积2110平方米，新建1栋单层丙类钢结构库房，高度8.55米，总建筑面积807.5平方米，配套有排水管网、通水、通电等，整体出租。出租标的物位置交通方便，用途广泛（用于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无需再投产，可直接使用。

二、租赁年限：3年。

三、起租价：每年租金￥67830元（人民币大写：陆万柒仟捌佰叁拾元整）。

四、付款方式：租金每年交付一次，即第一年租金在签订承租合同之前一次性付清，第二年度的租金在前一年租期期满的前1个月之内一次性付清第二年租金，第三年按第二年支付方式进行支付。

五、竞租方式：采取有保留价的公开竞租方式进行，每次加价幅度现场宣布，只要达到保留价，上不封顶，以最高竞租者为承租人。

六、竞租保证金及风险押金

竞租保证金5000元、风险押金10000元。

竞租保证金及风险押金统一打款缴纳至户名：垫江县黄沙镇万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账号：2509 0201 2001 0000 842，开户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黄沙分理处。

七、特别约定

1.标的物按现状整体出租，所有配套设施齐全，接手可直接使用。承租期间，承租方须按照法律法规政策合法经营，自觉接受市场监管、环保等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自行承担风险，自负盈亏，债权债务自理。

2.承租期间，承租方自行负担除房产税外的一切税费（包括该租赁门面经营的相关一切税费和水电、装修、维修、物业管理等）均由承租人按有关规定自行办理并承担税费，出租方概不负责。自行承担防火、防盗、防事故等一切责任，无论承租人内外发生任何事故和纠纷，概由承租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3.承租期间，承租方自行处理和解决标的物周边一切工农矛盾和相关问题，出租方全力予以配合。

4.承租期间，承租方不得改变租赁场地主体结构，不得损坏租赁物设施、设备，如需改变，须经出租方书面同意。

5.任何时候不得将租赁物转租、转借。

6.承租期间，因承租方原因终止承租合同，租金和风险押金（不计息），概不退返，一切损失概由承租方承担。

7.承租期间，因出租方政策原因终止承租合同，风险押金如数退还，租金退一年，其他损失不予承担。

8.承租期满，承租方无条件将承租标的物完整无损地按时归还出租方。

9.竞租成交的，其所交纳的保证金，在租金中予以抵扣，竞租未成交的，其保证金和风险金在5个工作日内，由黄沙镇万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向竞租人提供的银行账号退回。

10.承租期满，承租方无条件将承租标的物完整无损地按时归还出租方。若有损坏，按照设备原价赔偿。

八、报名条件

竞租人为境内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九、报名时间、地点

（一）报名时间：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6月5日下午3时。竞租保证金以银行到账时间（2025年6月5日下午3时前）为准。

（二）报名地点：凭有效证件（身份证、营业执照）和保证金进账单到垫江县黄沙镇万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公室报名。

十、竞租时间、地点

（一）竞租时间：2025年6月5日下午3时（北京时间），迟到不准入场，视为自行放弃。

（二）竞租地点：黄沙镇万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会议室。

十一、公示：本次竞租公告将在垫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公示、黄沙镇政府便民张贴栏、万胜社区办公室张贴栏及租赁物地段张贴公告。凡有意竞租者，请到黄沙镇万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公室咨询、查看实体情况。

联系电话：黄沙镇万胜社区雷老师（公开电话：18523631910）

垫江县黄沙镇万胜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2025年5月28日